证券代码：600362　证券简称：江西铜业　公告编号：临2026-033
债券代码：243700　债券简称：25江铜K1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江西省江铜铜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司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铜业、上市公司或公司）于2026年5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筹划控股子公司分拆上市的提示性公告》（临2026-021），首次披露公司拟分拆所属子公司江西省江铜铜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铜铜箔）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分拆）有关事宜。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江西省江铜铜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分拆相关的议案，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网站（www.jxcc.com）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5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监管规则适用指引——上市类第1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分拆内幕信息知情人于首次披露本次分拆事项前六个月至《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江西省江铜铜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的预案》（以下简称《分拆预案》）披露前一日止期间买卖公司A股股票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现将相关核查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分拆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期间

本次分拆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A股股票的自查期间为公司首次披露本次分拆事项前六个月至《分拆预案》披露前一日止，即2025年10月31日起至2026年7月16日（含首尾两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

二、本次分拆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知情人员；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及相关知情人员；

（三）江铜铜箔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及相关知情人员；

（四）为本次分拆提供服务的相关中介机构及其体业务经办人员；

（五）其他知悉本次分拆内幕信息的机构和自然人；

（六）前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年满18周岁的子女。

三、核查对象于自查期间买卖公司A股股票的情况及相关说明

根据中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相关核查对象出具的自查报告、自查期间内存在买卖公司A股股票情况的核查对象出具的书面声明和承诺等（以下合称核查证明及文件），核查对象于自查期间买卖公司A股股票情况及相关说明如下：

（一）机构核查对象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作为本次分拆的独立财务顾问，在自查期间买卖江西铜业A股股票情况如下：

1.资管业务管理的账户交易情况

单位：股

交易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	核查期末持股情况
买入	1,860,800	516,700
卖出	1,401,200	

2.自营类（含做市）账户交易情况

单位：股

交易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	核查期末持股情况
买入	24,536,444	122,288
卖出	24,269,297	
红息（利）	140,917	
申购赎回股份减少	5,431,475	
申购赎回股份增加	4,182,700	
融券券源划拨划出	9,500	
融券券源划拨划入	37,000	

3.融资融券专户交易情况

单位：股

交易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	核查期末持股情况
红息（利）	1,200	–
买券还券划入	115,700	
卖券还款资金划入	128,580	
融券卖出股份融出	96,800	
融券券源划拨划出	37,000	
融券券源划拨划入	9,500	
现券还券划入	7,200	

针对上述自查期间买卖江西铜业A股股票情形，中金公司作出如下说明及承诺：

“本公司上述股票买卖行为，是在并未获知本次分拆有关信息及其他内幕信息的情况下，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江西铜业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与本次分拆无任何关联，不存在利用本次分拆的内幕信息买卖江西铜业股票的情形。

本公司同意委托江西铜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查询本公司在自查期间买卖江西铜业股票的信息。

本公司不存在泄露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江西铜业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

本公司已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切实执行内部信息隔离制度，充分保障了职业操守和独立性。本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信息隔离墙机制，各业务之间在机构设置、人员、信息系统、资金账户、业务运作、经营管理等方面的独立隔离机制及保密信息的管理和控制机制等，以防范内幕交易及避免因利益冲突发生的违法违规行为。

本公司自营类（含做市）账户、融资融券专户、资产管理账户买卖江西铜业A股股票是依据其自身独立投资研究作出的决策，属于其日常市场化行为，与本次交易事项无任何关联，不存在利用本次交易事项的内幕信息买卖江西铜业A股股票的情形；本公司不存在泄露有关内幕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江西铜业A股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亦不存在获取或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投资的动机。

除上述买卖情况外，本公司在自查期间内无其他买卖江西铜业A股股票的行为。”

除上述机构外，其他机构核查对象于自查期间内不存在买卖江西铜业A股股票的情形。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6日披露的《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2026年7月31日披露的《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等相关公告。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4日、2026年8月5日、2026年8月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开展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具体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6日披露的《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2026年7月31日披露的《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等相关公告。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需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前述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其他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入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市盈率、市净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4日、2026年8月5日、2026年8月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截至2026年8月6日收盘，公司收盘价格为307.73元/股，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51.66倍、滚动市盈率为114.72倍、市净率为15.89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截至2026年8月5日，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大类“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静态市盈率为45.05倍、滚动市盈率为45.25倍、市净率为4.08倍，公司市盈率、市净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 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6日披露的《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2026年7月31日披露的《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等相关公告。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4日、2026年8月5日、2026年8月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6日披露的《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2026年7月31日披露的《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等相关公告。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需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前述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其他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入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市盈率、市净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4日、2026年8月5日、2026年8月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截至2026年8月6日收盘，公司收盘价格为307.73元/股，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51.66倍、滚动市盈率为114.72倍、市净率为15.89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截至2026年8月5日，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大类“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静态市盈率为45.05倍、滚动市盈率为45.25倍、市净率为4.08倍，公司市盈率、市净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2.其他事项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南通华泓投资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披露了减持股份计划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相关减持事项尚在实施中，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前述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3061　证券简称：金海通　公告编号：2026-059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4日、2026年8月5日、2026年8月6日（以下简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截至2026年8月6日收盘，公司收盘价格为307.73元/股，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51.66倍、滚动市盈率为114.72倍，市净率为15.89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截至2026年8月5日，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大类“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静态市盈率为45.05倍、滚动市盈率为45.25倍、市净率为4.08倍，公司市盈率、市净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 公司正在积极推进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6日披露的《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2026年7月31日披露的《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等相关公告。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尚需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有关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前述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外，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和其他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入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也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市盈率、市净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4日、2026年8月5日、2026年8月6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

截至2026年8月6日收盘，公司收盘价格为307.73元/股，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51.66倍、滚动市盈率为114.72倍、市净率为15.89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截至2026年8月5日，公司所属中上协行业大类“专用设备制造业”行业静态市盈率为45.05倍、滚动市盈率为45.25倍、市净率为4.08倍，公司市盈率、市净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2.其他事项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南通华泓投资有限公司于2026年5月21日披露了减持股份计划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相关减持事项尚在实施中，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前述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6-024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8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7月31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0名，实参加表决董事10名。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的议案》

聘任孙长庆先生（简历附后）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会前，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附件：

孙长庆先生简历

孙长庆：男，1974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会计师（研究员级）、注册税务师。1998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会计学专业。曾任江南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主任、部长，中船钢构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管理部主任，中船嘉年华邮轮有限公司CFO，爱达邮轮有限公司CFO，中船邮轮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公告编号：2026-023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张健德先生递交的书面辞呈。张健德先生因退休，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张健德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张健德	董事、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2026年8月5日	2028年6月2日	退休	否	无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对公司的影响

张健德先生确认与公司董事会之间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不再担任本公司相关职务有关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张健德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人数，其辞呈自送达本公司之日起生效。张健德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和正常的经营发展。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补选董事。

公司董事会对张健德先生在本公司任职期间为公司经营发展、规范治理等方面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0548　证券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2026-053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深高01
债券代码：240067　债券简称：G23深高1
债券代码：241018　债券简称：24深高01
债券代码：241019　债券简称：24深高02
债券代码：242050　债券简称：24深高03
债券代码：242539　债券简称：25深高01
债券代码：242780　债券简称：25深高Y1
债券代码：242781　债券简称：25深高Y2
债券代码：242972　债券简称：25深高Y3
债券代码：242973　债券简称：25深高Y4
债券代码：244479　债券简称：26深高0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2026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会已向董事会授予发行债券类融资工具的一般性授权。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向本公司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853号），本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7日发行2026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本期中期票据”），具体情况如下：

本期中期票据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期限3年，募集资金拟全部用于偿还本公司到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采用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方式按面值公开发行。本期中期票据发行的主承销商兼簿记管理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商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期中期票据计划于2026年8月7日完成发行，8月10日缴款，8月11日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市流通。

募集说明书、发行公告等相关文件将在上海清算所网站（https://www.shclearing.com.cn）和中国货币网（https://www.chinamoney.com.cn）披露。本期中期票据的最终发行结果将于发行完成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527　证券简称：众源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6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被担保人关联关系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安徽驿通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驿通国际”）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任职的主体	3,000.00万元	7,000.00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2026年8月6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	237,404.9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13.96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因驿通国际经营发展需要，近日，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天门山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按照50%出资比例为驿通国际提供最高额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驿通国际其他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15日分别召开独立董事2026年第一次专门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驿通国际向三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合计14,000万元，由现有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公司同意按照50%出资比例为驿通国际提供7,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前，公司为驿通国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4,000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为驿通国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000万元，可用担保额度为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众源新材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众源新材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2026年5月16日披露的《众源新材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驿通国际资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家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200MA2N46878J
成立时间	2016年11月24日
注册地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芜湖片区芜山街道九华北路138号学府商业广场芜湖跨境电子商务产业园B2-306室
注册资本	伍仟万圆整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矿产资源开发与销售；金属、有色金属及其制品销售；煤炭销售；建材销售；汽车、汽车零部件及相关设备、原辅材料销售；为汽车产品提供技术服务；物流方案设计；国际、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装卸、搬运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剧毒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剧毒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计算机、通讯设备销售（含网上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相关规定，驿通国际并不属于公司关联人，但因公司1名高管担任驿通国际的监事，所以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的规定，并从谨慎性出发，公司仍将驿通国际认定为公司关联人。

关联人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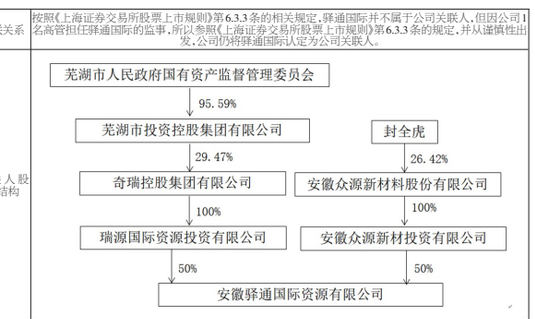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以下为单体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159.09	11,540.62
	负债总额	7,149.86	5,538.29
	资产净额	6,009.23	6,002.33
	营业收入	22,264.29	148,639.42
	净利润	6.91	249.3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天门山支行

债务人：安徽驿通国际资源有限公司

1.最高保证额：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自单笔授信业务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其他股东提供同比例担保。

5.无反担保。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众源新材投资有限公司与瑞源国际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源投资”）各持有驿通国际50%的股权，公司与瑞源投资为驿通国际提供同比例担保，且驿通国际现有经营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6年8月6日担保总额（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逾期担保累计金额（万元）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含本次担保金额）	237,404.99	113.96	0
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169,451.26	81.34	0
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0	0	0

特此公告。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3256　证券简称：宏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1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获得发明专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黄石宏和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日收到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证书号：第9161975号

发明名称：一种用于玻璃纤维的打纱装置及打纱方法

专利号：ZL 2025 1 0573234.X

专利申请日：2025年05月06日

专利权人：黄石宏和电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6年08月04日

专利权期限：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本次发明专利的取得是公司在本领域重要核心技术的体现和延伸，本次专利的获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体系的布局，从而提升公司的技术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

证券代码：603256　证券简称：宏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2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4日、2026年8月5日、2026年8月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 公司股票价格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情形，存在股价短期快速回落风险，不排除未来股价快速下跌的风险。

● 下游需求波动及公司经营业绩波动风险，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提升存在不及预期的不利风险。

● 公司产品扩产及落地的风险，公司实际产线扩建、产能投放节奏以及最终是否可以实施落地，以及相关融资事项的申请及审批进度及最终是否可以实施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4日、2026年8月5日、2026年8月6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就此情形进行了必要的核实，现说明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

公司目前正在筹划发行境外股份（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2026年3月2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的相关议案，并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2026年5月15日，公司向香港联交所递交了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的申请，并于同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请资料。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能否通过审议、备案和审核程序并最终实施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H股并上市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近日，公司关注到部分媒体将公司列为“PCB概念”。公司主要产品电子级玻璃纤维布是PCB的基础材料之一，公司长期专注于主要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营业务不存在重大变化。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也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在此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热点概念炒作风险，审慎判断、理性决策。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于2026年6月10日披露了《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SHARP TONE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SHARP TONE”）和UNICORN ACE LIMITED（以下简称“UNICORN ACE”）因资金需求原因拟减持公司股份，其中SHARP TONE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9,045,864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UNICORN ACE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8,091,72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2026年6月27日披露了《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调减拟减持股份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5），UNICORN ACE本次减持计划的计划减持数量将由不超过18,091,728股调整为不超过13,568,796股，计划减持比例由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调整为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5%。除计划减持数量及比例调整外，股东UNICORN ACE本次减持计划其他内容不变。

经核实，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前述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此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估值较高

公司近期股票涨幅较大，明显偏离上证指数增长幅度。截至2026年8月6日，公司收盘价为148.74元/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更新时间：2026年8月5日）的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401.36倍。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中证行业分类显示，公司所处的其他非金属材料行业最新滚动市盈率为66.68倍，公司市盈率显著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公司估值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估值过高带来的投资风险，审慎评估公司股票的合理价值。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自2025年5月29日至2026年8月6日累计上涨1284.92%，期间多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显著超过上证指数等相关指数涨幅。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较高，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比例相对较小，外部流通盘相对较小，存在市场情绪过热、非理性炒作情形，存在股价短期快速回落风险，不排除未来股价有快速下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下游需求波动及公司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经营业绩受宏观经济周期、产业政策、下游应用领域需求波动、竞争格局、原材料价格波动、产能扩建进展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且电子布行业持续在进行技术的更新